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将于2023年3月28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持有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 MSCI 中国 A 股质优价值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C	007782/007783
2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96001
3	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90020/016060
4	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90019/006038
5	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00130/000131
6	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19019
7	大成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0834
8	大成投资严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11834/011835
9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90018
10	大成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08271/008272
11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C	007910/007911
12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A/C	090002/09200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2666

网址：www.zocaifu.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